

强制清洁生产审核企业信息公开表格式一

(有“双超”企业)

[illegible]

强制清洁生产审核企业信息公开表格式三

“双有”企业)

企业名称	台州市百达电器有限公司		法人代表	张启斌	
企业所在地 址	台州市台州湾新区东海大道东段 1006 号				
使用（排放）有毒有害原料情况					
使用物 质名称	数量	用途	排放物 质名称	浓度	数量
硫酸（98%）	7.8t	酸洗	水处理污泥	/	460.426t
			废油	/	35.246t
			浮油	/	9.573t
			废包装桶	/	0.36t
			含切削液磨 屑	/	10.843t
			废包装物 （桶）	/	6.428t
			磷皂化废渣	/	106.467t
			废包装材料	/	0.051t
			废切削液	/	9.982t
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					
我公司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磷皂化废渣、废水处理污泥、废边角料、烟尘集尘灰、抛丸集尘灰、抛光集尘灰、废油、废切削液、废磨料、废包装材料（桶）和职工生活垃圾。 其中磷皂化废渣、废水处理污泥、废切削液、废油、废包装材料（桶）为危险废物，其中废水处理污泥、磷皂化废渣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处置，废包装材料（桶）委托台州金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，废切削液委托绿保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处置，废油和切削液废渣委托三门德鑫废矿物油有限公司综合利用处置。废边角料、烟尘集尘灰、抛丸集尘灰、抛光集尘灰、废磨料、生活垃圾为一般固废，其中废边角料、烟尘集尘灰、抛丸集尘灰、抛光集尘灰、废磨料外售相关企业综合利用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。					

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

1、废水：我公司生产过程中会产生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。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纳管排放。

2、废气：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是硫酸雾、抛丸/抛光粉尘、加热成型废气、冷敏废气、天然气燃烧废气等，其中酸洗废气设置了槽边吸风装置收集，废气收集后经分别经3套碱液喷淋吸收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；抛丸废气收集后分别经2套布袋除尘装置除尘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；抛光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15m高的排气筒排放；加热成型废气经集气装置进行收集，经水喷淋处理再通过15m的排气筒高空排放；燃气锅炉废气通过15m排气筒高空排放；冷敏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油雾净化装置处理，冷敏脱油机废气也收集后经另一台油雾净化装置处理，2股废气合并后再通过15m的排气筒高空排放。

3、固废：公司车间一西侧设置一座约50m²的一般固废堆场，堆场满足防渗漏、防雨淋、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，产生的一般固废经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。公司在西南侧设有一座约145m²满足规范要求的危废仓库，从北到南依次为危废仓库1、危废仓库2、危废仓库3，对应面积为50m²、25m²、70m²。危废仓库的地面、墙裙用环氧树脂防腐

4、我公司定期开展应急环保消防演练，编制有应急预案并经备案。